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 2025 版县级政务服务事项 进驻清单及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的通知

县直有关部门，企事业及省市驻丹有关单位：

《山丹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中心清单（2025 版）》《山丹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中心负面清单（2025 版）》和《山丹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2025 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予以公布。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按照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的原则，对照《清单》做好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及相关授权工作。除负面清单外，其余政务服务事项均应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部门专业窗口或综合受理窗口，实现“一站式”办理。如因法律法规变动需调整事项，要及时反馈县政务服务中心，并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研判调整，确保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同源发布，同步更新。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1 日

